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ILSTON GROUP LIMITED

進騰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11)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及
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以及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

進騰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梁偉祥博士(「梁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6年6月25日起生效。

梁博士之履歷載列如下：

梁偉祥博士，61歲，於財務報告及財務管理方面擁有逾30年經驗。梁博士自2021年起擔任HM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股份代號：8416)首席財務官。彼自2003年以來一直為香港大學專業進修學院客席講師，教授文憑／學士／研究生／碩士課程和專業會計考試短期課程。彼於2000年至2011年曾出任FlexSystem Holdings Limited(現稱城市酷選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50)公司秘書兼財務總監，以及於2000年至2003年出任其執行董事。彼亦於1996年至2000年出任Fortune Realty Company Limited財務總監，於1993年至1996年出任宏安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2)會計經理，以及於1987年至1992年出任Eton Management Limited助理會計師。

梁博士於1995年在科廷大學獲取商業學士學位，其後分別於1998年及1999年在香港理工大學獲取公司行政深造文憑及專業會計碩士，於2004年在英培爾大學獲取管理學哲學博士學位，於2008年在比立勤國立大學獲取教育管理博士學位，於2015年在歐洲大學獲取工商管理博士學位，於2020年在恩賜大學獲取法務會計及審計哲學博士學位，於2021年在英國格林威治大學獲取國際與商業法法學碩士學位及於2023年在曼徹斯特城市大學獲取金融及戰略理學碩士學位，並於2025年3月在葡萄牙里斯本大學學院(ISCTE – University Institute of Lisbon)獲取工商管理博士後證書。

梁博士自1993年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自1996年起為澳洲執業會計師公會會員，自1997年起為英國及愛爾蘭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自1997年起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會員，自1998年起為香港稅務學會會員，及自2017年起為加拿大不列顛哥倫比亞省特許專業會計師會員。彼亦自1998年起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以及自2017年起為英格蘭及威爾斯特許會計師公會之資深會員。

梁博士現為萬保剛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13)及AV策劃推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419)獨立非執行董事，該兩間公司之已發行股份均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根據梁博士與本公司訂立之自2026年6月25日起計為期三年之董事服務合約，梁博士之董事酬金為每年240,000港元(包括本集團內所有其他酬金(如適用))，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職責、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及類似職位之現行市場薪酬水平釐定，並於各財政年度結束時由董事會酌情檢討。該委任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

梁博士已向本公司確認，(a)彼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提述之各項因素之獨立性；(b)彼過往或現時並無於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之業務中擁有財務或其他利益，與本公司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亦無任何關連；及(c)並無其他因素可能影響其於獲建議委任時之獨立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梁博士確認，彼(i)於過去三年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上市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並無擁有任何其他重要委任及專業資格，(iii)並無於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梁博士亦無於本公司股份擁

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界定之任何權益，及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任何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擁有任何關係。就董事會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13.51(2)(v)條之任何規定予以披露，亦無有關委任梁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梁博士加入董事會。

重新遵守上市規則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6月12日之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董事退任及董事委員會組成變更。於梁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主席及提名委員會成員後，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已重新遵守：(i)上市規則第3.10(1)條，即董事會必須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ii)上市規則第3.10(2)條，即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必須具備適當之專業資格，或具備適當之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iii)上市規則第3.10A條，即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必須佔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iv)上市規則第3.21條，即審核委員會至少要有三名成員；及(v)上市規則第3.25條，即上市發行人之薪酬委員會必須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出任主席，大部分成員須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承董事會命
進騰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葉兆麟

香港，2026年6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葉兆麟先生、麥融斌先生、吳卓軒先生及張嘉鉛女士；非執行董事為林萍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梁家鈿先生、柯國樞先生及梁偉祥博士。